

淮安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年产10万套新能源商用车 饰件工厂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编制单位：淮安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二〇二五年一月

目 录

| | |
|------------------------|----|
| 1 概论 | 1 |
|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 1 |
|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 1 |
| 2.2 公示方式 | 2 |
| 2.3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 4 |
|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 4 |
| 3.1 公开内容及时限 | 4 |
| 3.2 公示方式 | 5 |
| 3.3 查阅情况 | 7 |
|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 8 |
|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 8 |
| 4.1 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情况 | 8 |
| 4.2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 8 |
| 4.3 宣传科普情况 | 8 |
|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 8 |
|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 8 |
|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 8 |
|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 8 |
|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 8 |
|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 8 |
| 6.2 公开方式 | 9 |
| 7 存档备案情况 | 11 |
| 8 诚信承诺 | 11 |

1 概论

淮安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位于淮安工业园区通衢东道88号，拟投资45000万元建设年产10万套新能源商用车饰件工厂项目。该项目利用现有厂区14号、3号厂房及配套设施，布设内饰件注塑、模压、涂装、装配、返修等工艺智能化生产设备及产线。项目建成后，淮安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将具备年产10万台（套）顶棚、后围、地毯、内门护板、仪表板、挡泥板、前保险杠、导流罩等新能源汽车零部件及配件的生产能力。项目已在淮安工业园区管理委员会备案，备案证号：淮工政审备〔2024〕6号，项目代码：2403-320852-89-02-986514。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淮安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委托南京源恒环境研究所有限公司编制了《淮安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年产10万套新能源商用车饰件工厂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建设单位在向审批部门报批环评文件前，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部令第4号）的有关要求，开展了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工作，编制了《淮安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年产10万套新能源商用车饰件工厂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建设单位淮安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于2024年6月委托南京源恒环境研究所有限公司承担淮安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年产10万套新能源商用车饰件工厂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2024年6月19日签订委托合同。2024年6月21日，淮安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在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https://www.bydglobal.com/cn/environmentInfoDis.html>）公开了下列信息：

（一）建设项目名称及概要；

建设单位：淮安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

项目性质：扩建；

项目地址：淮安工业园区通衢大道 88 号；

项目投资：45000 万元；

占地面积：在现有厂区内建设，不新增用地；

职工人数：新增职工 290 人；

工作制度：年工作 250 天，2 班工作制，每班 10 小时，年运行 5000 小时。

建设内容：本项目拟新建一栋总建筑面积 41597.37 平钢结构厂房，购置饰件注塑、饰件喷涂、饰件模压、饰件装配等工艺智能化生产设备及产线，项目建成后具备年产 10 万套新能源商用车饰件生产能力。

现有工程及环境保护情况：现有比亚迪新能源商用车零部件项目，主要生产新能源商用车零部件，包括货车驾驶室、车架、驱动桥和电机，目前处于在建中。现有项目正在按照要求建设相应的废水、废气治理设施及在线监测设施，并配套建设固废暂存场所。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淮安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

联系人：刘工

联系电话：19952399661

邮箱：475573113@qq.com

联系地址：淮安工业园区通衢大道 81 号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名称

环评单位：南京源恒环境研究所有限公司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连接

若您对项目有什么意见和看法，可按照附件格式填写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意见表，请填写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公参内容）。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意见表见附件：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XqoB4KG2HYIOVSuroNVRpw?pwd=8jhx>

提取码:8jhx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若您对项目有什么意见和看法，请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过程中，反馈建设单位。可填写公众意见表发送电子邮件或通过邮寄信函（以邮戳日期为准）的方式发表意见。发表意见的公众请注明发表日期、真实姓名和联系方式，以便根据需要反馈。

2.2.2其他

无。

2.3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开内容及时限

2024年7月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建设单位于2024年7月19日起通过网络、报纸、张贴等方式公开了下列信息：

（一）建设项目概况；

（二）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三）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六）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七）联系方式。

征求公众意见的期限为自公开之日起10个工作日。

对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十、十一条，本次信息公开的公示内容及时限符合要求。

3.1.2 公开时限

2024年7月19日至2024年8月2日止，公示有效期为10个工作日。

本次征求意见稿的公示内容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中的“第十条”要求。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建设单位于2024年7月19日在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https://www.bydglobal.com/cn/environmentInfoDis.html>）进行公示，载体选取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十一条的要求。公示时间为自2024年7月19日起10个工作日。

公示网址为：

<https://www.bydglobal.com/cn/environmentInfoDis.html>,

网页截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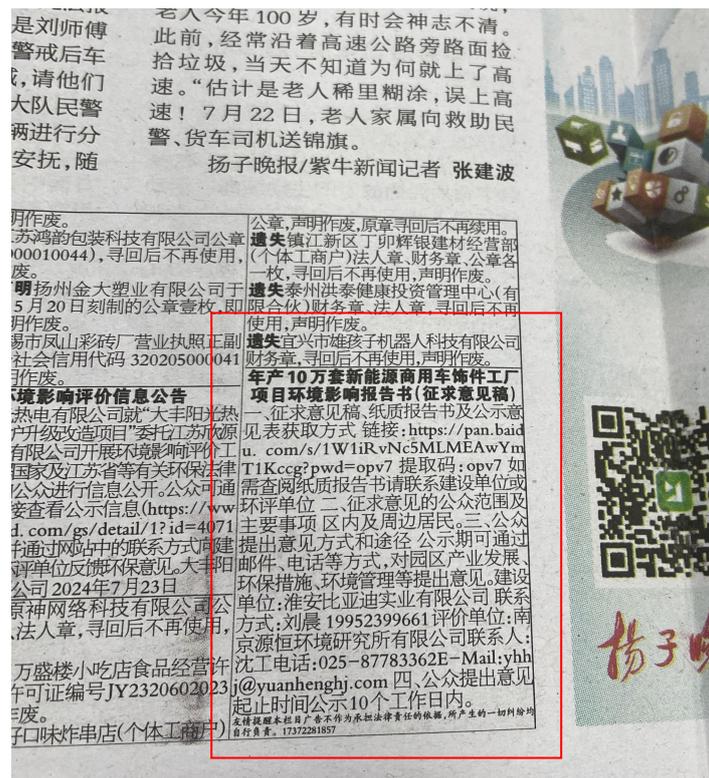


3.2.2 报纸

建设单位在征求意见的10个工作日内2次委托《扬子晚报》进行公示，日期分别为2024年7月19日和2024年7月23日。《扬子晚报》是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载体选取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十一条

的要求。

报纸照片如下：



3.2.3 张贴

建设单位于2024年7月18日在项目周边的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处张贴公告，公开有关信息。张贴地点为：

(一) 渠北村，位于本项目厂区东侧31米处，为居民点。

(二) 渠北新村，位于本项目厂区南侧286米处，为居民点。

(三) 朱桥花园，位于本项目厂区西侧501米处，为居民点。

(四) 栖霞花园，位于本项目厂区西侧512米处，为居民点。

上述地点均为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区域选取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十一条的要求。

张贴照片如下：



3.2.4其他

无。

3.3查阅情况

建设单位在厂区办公楼内设置了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的查阅场所，并在公示内容中予以告知。公示期间未有公众前来查阅。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4.1 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情况

本项目在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和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均未收到公众质疑性意见，因此未开展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形式的深度公众参与。

4.2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无。

4.3 宣传科普情况

无。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本项目在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和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均未收到公众意见。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无。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无。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建设单位在向审批部门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前于2024年11月29日通过网络平台公开了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环境影响报告书中未包含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依法不应公开的内容。对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第二十条，本次公开符合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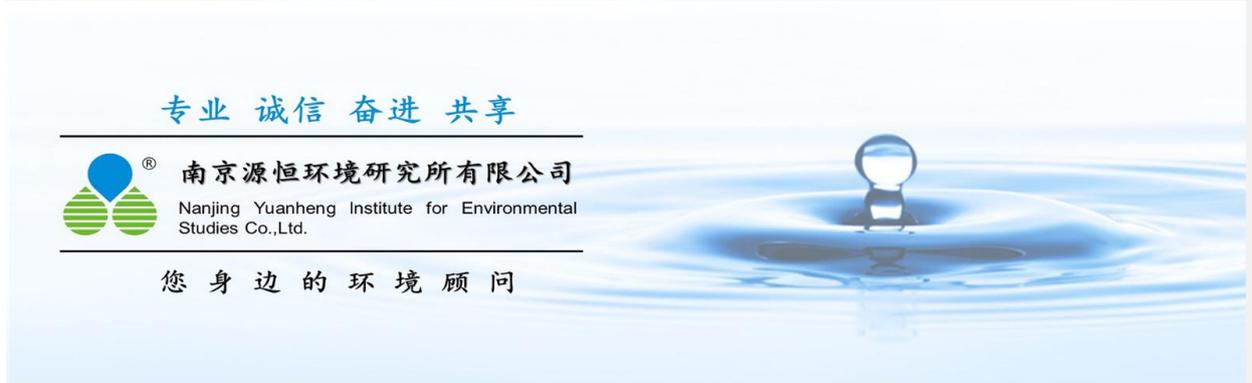
6.2 公开方式

6.2.1 网络

建设单位于2024年11月29日委托环评编制单位南京源恒环境研究所有限公司在其网站（www.yuanhenghj.com）进行报批前的全本公示。公示网址为：

<http://www.yuanhenghj.com/newsdetail.asp?id=1948&lei=2>

网页截图如下：



| |
|------|
| 信息 |
| 新闻动态 |
| 项目公示 |
| 技术分享 |
| 通知 |

淮安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年产10万套新能源商用车饰件工厂项目报批前公示

文章来源： 发布时间：2024/11/29 10:04:03 点击数：7 (返回)

一、说明

南京源恒环境研究所有限公司受淮安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委托完成了对“年产10万套新能源商用车饰件工厂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现根据国家及本市规定进行报批前公示环评文件全文。

二、建设项目名称及概要

项目名称：年产10万套新能源商用车饰件工厂项目

投资总额：45000万元

建设地点：江苏省淮安市淮安工业园区通衡东道88号

建设内容：建14号厂房建设，购置注塑机、模压机、喷涂线等主辅设备进行生产，项目建成后形成年产顶棚、后围、地毯、内门护板、仪表盘、挡泥板、前保险杠、导流罩等各10万套的生产能力。

三、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1.报告表全文

2.报告表全文查阅期限：本公告发布起10个工作日

四、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名称：淮安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

联系方式：寄信、电话

联系人：刘晨

电话：19952399661

地址：江苏省淮安市淮安工业园区通衡东道88号

五、环境影响评价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环评单位：南京源恒环境研究所有限公司

联系人：沈工

联系电话：025-87783362

六、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

公众对本项目建设环境保护方面的意见和建议（不接纳与环境保护无关的问题）。

七、公众意见反馈

(1) 反馈方式

即日起，公众可向建设单位、评价机构通过电话、发送电子邮件、信函等方式发表关于该建设项目环评工作的意见看法（不接受与环境保护无关的问题）。

(2) 反馈时间

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信函以邮戳日期为准）。

八、信息发布有效期限

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

淮安比亚迪.pdf

6.2.2其他
无

7 存档备案情况

建设单位将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和全本公示本均进行了存档，以备查验。

8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办法》要求，在淮安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年产10万套新能源商用车饰件工厂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规定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淮安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年产10万套新能源商用车饰件工厂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淮安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淮安比亚迪实业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4年11月30日。